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2 年 03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會議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楊召集人弘敦

記錄：葉麗貞

出席人員：李委員雄慶、李委員慶超、林委員中進、周委員燦德、陳委員慶男（請假）、劉委員世芳、劉委員景寬、劉委員維琪、蕭委員丁訓、李委員忠潘、吳委員濟華、許委員正和、董委員騰元（上課）、蔡委員敦浩

列席人員：盧學術副校長展南（其他會議）、鄭行政副校長英耀、張主任秘書玉山（楊組長育成代）、劉教務長孟奇（請假）、洪學務長瑞兒、李總務長賢華（吳組長鴻欽代）、杜研發長立偉（潘副研發長正堂代）、郭國際長志文、李處長錫智、黃處長北豪（請假）、李中心主任美文（請假）、王中心主任朝欽（梁經理瓊月代）、李中心主任賢華（吳組長鴻欽代）、黃主任珊瑜（其他會議）、傅主任素瑛、黃組長麗華、黃組長佩玉

壹、主席致詞：

介紹 102~103 年委員名單，並歡迎委員蒞校指導。

貳、確認 101 年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p.5

參、工作報告：

一、101.12.28 修正通過之本會設置要點（如附件 1）、102~103 年度委員名單（如附件 2）。.....p.8

二、本校目前資金運作小組投資績效。（秘書室，如附件 3）...p.10

三、本校 101 年度概編決算。（主計室，如附件 4）.....p.14

四、校務基金執行情形。（主計室簡報）

五、仁武校區籌設計畫進度及國研大樓工程執行概況簡報。(總務處簡報)

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分配及執行情形。(研究發展處簡報)

主席裁示：

請產學營運中心及國際事務處參考委員建議事項辦理。

(一) 產學合作：

五年五百億補助頂尖研究中心產出之研發專利成果，可引用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定」第 24 條第 3 款條文，以捐贈收入更密切與產業連結，聚焦尋找目標標的（潛力發展）之概念，結合教授之技術專利及學校投入資金，籌組公司成為產學合作伙伴。由校友經營，並由學校持續帶領研究團隊，提供產業技術研發及管理行銷之支援，如此產生衍生性基金收入，會較優於消極保守之基金孳息，創造「無限可能」，也可藉由國家重視產學合作之政策引導，發揮最大效益。

(二) 國際化：

1. 建立全球化、國際化之機制：除標竿學校、亦可尋找標竿系所，透過國際文教處之經費補助，大量增加學生交換出國之機會。
2. 鋪設更多國際交流平台：學生可利用半年、一年時間，加入雙聯學制修習國外學分（如：教育部國際文教處之韓、俄文人才短缺，可協助政府、企業栽培此類稀少性語文人才，增加文學院學生之就業機會）。
3. 來台之交換學生，可參考北部作法，聯合南部大專院校或與市政府合作，共同以 BOT 方式建立國際學舍，以提昇高雄市成為國際化都市。
4. 市政府與學校礙於經費問題，市府可採公地租用模式合作（如：國科會海研中心租用七賢國中校地）。

肆、討論事項：

【第 1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專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五條、第六條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產學營運中心)...p.1-1

決議：照案通過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1-1)及修正草案(如附件 1-2)，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 2 案】

案由：本校 103 會計年度校務基金概算編列情形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主計室)p.2-1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第 3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國內優秀學者暨新進教師獎勵要點」第三點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p.3-1

決議：照案通過第三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1)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3-2)。

【第 4 案】

案由：擬新訂「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文學院)p.4-1

決議：照案通過收費要點草案(如附件)，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 5 案】

案由：擬新訂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鐘點費
支付標準」(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p.5-1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伍、臨時動議：(略)

陸、散會（上午 11 時 55 分）。

國立中山大學 101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時間：101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討論事項：

【第 1 案】

案由：本校 101 年度擬以五項自籌收入支應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約 2,770 萬 8,000 元補辦預算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會計室）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1 年度決算實際以 5 項自籌收入支應固定資產之增置補辦預算數為 1,438 萬 2,693 元（分別為交通及運輸設備 384 萬 0,231 元及什項設備 1,054 萬 2,462 元）。

【第 2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經費支給原則」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照案通過第八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提校研發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

- 一、本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14 日校研發會及 101 年 12 月 28 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2 年 1 月 17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依教育部 102 年 1 月 25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20012736 號函復，業經教育部同意備查。
- 二、修正後之支給原則本處業於 102 年 2 月 4 日發書函至本校一級學術單位及行政單位知照。

【第 3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研究發展處）

決議：照案通過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草案，提校研發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

教務處及研發處

- 一、本案業經101年12月14日校研發會及101年12月28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於102年1月17日函報教育部備查；依教育部102年1月25日臺教高(三)字第1020012736號函復，業經教育部同意備查。
- 二、修正後之支給原則，研發處業於102年2月4日發書函至本校一級學術單位及行政單位知照。
- 三、現由研發處依校務會議代表意見評估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相關法規整合（含名稱修正）之可行性。

【第4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榮譽講座教授設置要點」第二點、第四點、第五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照案通過第二點、第四點、第五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

執行情形：本處已依照修正條文，更新網頁「相關辦法」之下載檔案，並照案實施。

【第5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研究傑出獎暨年輕學者獎設置辦法」第六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

- 一、照案通過修正第六條條文；各條文之「點次」，修改為「條次」。
- 二、通過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

執行情形：本處已依照修正條文，更新網頁「相關辦法」之下載檔案，並照案實施。

【第 6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辦理非國科會建教合作計畫作業要點」第三點、第九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產學營運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第三點、第九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執行情形：照案實施。

【第 7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實施要點」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執行情形：本室已將修正條文刊載於人事室網站「最新消息」項下公告週知。

【第 8 案】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仁武校區建設計畫經費」規劃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決議：

- 一、照案通過第一期經費規劃案，建設細部規劃請納入各委員之寶貴意見。
- 二、校區整體建設及規劃進度，請適時再提本會報告。

執行情形：

- 一、102.01.04 簽陳仁武校區整體規劃經費案，尚未奉核，將調整進度。
- 二、102 年度環評預算，本校編列 180 萬元。
- 三、行政副校長室簽奉校長 102.01.08 核定「102 年度仁武校區開發推動小組成員名單」，已於 102.03.13 由總務處召開第 1 次會議，討論環評、建設等相關推動事宜。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89年1月14日 本校88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91年11月1日 本校91學年度本校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2月18日 本校98學年度本校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2月23日 本校100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2月28日 本校101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五條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二條規定訂定之。
- 二、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置委員七至十五人，由校長任召集人，其中不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必要時得聘請校外專業人士參與。
- 三、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二年，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次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校長遴選提經校務會議同意後聘任之，每屆委員任期屆滿，改選二分之一，但其成員不得與經費稽核委員會之成員重疊。
- 四、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學校教學、研究及推廣所需財源之規劃。
 - (二) 校區建築及工程興建所需財源之規劃。
 - (三) 校務基金年度概算擬編之審議。
 - (四) 校務基金開源措施之審議。
 - (五) 校務基金經濟有效節流措施之審議。
 - (六) 校務基金經費收支及運用之績效考核。
 - (七) 捐贈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投資取得收益之收支管理規定之審議。
 - (八) 其他關於校務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事項之審議。
- 五、本委員會所需工作人員，由本校現有人員派兼為原則。但為使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發揮最大經濟效益，得進用專業人員若干人，其權利、義務、待遇及福利，由學校於契約中明定之。
前項但書人事及行政費用由校務基金中非屬政府編列預算撥付之經費支應。
- 六、本委員會得視任務之需要，設置各種工作小組，分組辦事。
- 七、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本委員會召開會議時，得請相關人員列席。
- 八、本委員會委員為無給職。對由校外專業人士之委員，得因其出席支給酬勞，其經費由校務基金中非屬政府編列預算撥付之經費支應。
-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102—103 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名單 【任期 102.01.01~103.12.31】

101 年 12 月 28 日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

一、當然委員兼召集人：楊弘敦校長

二、校外新(續)聘委員 9 人：

姓名	現職	備註
陳慶男	慶富造船集團總裁	續聘 (100-101)
林中進	一功營造公司董事長	續聘 (98-99、100-101)
蕭丁訓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原高雄港務局）董事長	續聘 (100-101)
劉維琪	國立中山大學前校長、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102.02.01 退休、轉任中華大學校長)	續聘 (98-99 校外委員) (100-101 校內委員)
劉世芳	高雄市政府副市長	新聘
李雄慶	第四、五屆（現任）本校校友總會理事長 95 學年度本校傑出校友 舊振南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聘
李慶超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新聘
周燦德	前教育部常務次長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新聘
劉景寬	高雄醫學大學校長	新聘

三、校內新(續)聘委員 5 人：

姓名	現職	備註
李忠潘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教授	續聘 (100-101)
董騰元	國立中山大學化學系教授	續聘 (100-101)
吳濟華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教授	新聘
蔡敦浩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新聘
許正和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教授	新聘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秘書室



【略】(頁 11~13)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主計室

本校 101 年度概編決算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情形（詳如附件，pp.15~18）。

一、收支餘絀情形：

本年度業務總收入實收數 32 億 2,139 萬 4,963 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4,016 萬 6,963 元，約增加 4.55%；業務總成本實支數 32 億 6,969 萬 4,843 元，較預算數增加 1,045 萬 7,843 元，約增加 0.32%。收支相抵短絀 4,829 萬 9,880 元，（含不需現金支出之財產折舊及攤銷費用 4 億 4,717 萬 6,802 元）。

二、資本支出計畫執行部份：

資本支出實際執行數 3 億 1,777 萬 7,150 元，執行率為 64.80%，保留數 1 億 7,264 萬 0,369 元，主要係國研大樓統包工程廠商無故停工，本校於 100 年 8 月 31 日與其解約，已於 101 年 10 月完成接續工程技術服務招商，建照請領之前置作業亦已進行中，經費未支用部分保留至下年度辦理。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 1 頁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	
	政府補助及 學雜費等收入	5項自籌 收入	合計		政府補助及 學雜費等收入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業務收入	1,935,014,000.00	983,008,000.00	2,918,022,000.00	100.00	1,985,900,149.00	
教學收入	539,958,000.00	983,008,000.00	1,522,966,000.00	52.19	512,189,873.00	
學雜費收入	559,604,000.00	0.00	559,604,000.00	19.18	530,887,301.00	
學雜費減免(-)	-19,646,000.00	0.00	-19,646,000.00	-0.67	-18,697,428.00	
建教合作收入	0.00	924,000,000.00	924,000,000.00	31.67	0.00	
推廣教育收入	0.00	59,008,000.00	59,008,000.00	2.02	0.00	
其他業務收入	1,395,056,000.00	0.00	1,395,056,000.00	47.81	1,473,710,276.00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049,620,000.00	0.00	1,049,620,000.00	35.97	1,052,986,777.00	
其他補助收入	325,000,000.00	0.00	325,000,000.00	11.14	399,943,613.00	
雜項業務收入	20,436,000.00	0.00	20,436,000.00	0.70	20,779,886.00	
業務成本與費用	2,106,081,000.00	1,019,426,000.00	3,125,507,000.00	107.11	2,089,682,671.00	
教學成本	1,682,471,000.00	1,009,126,000.00	2,691,597,000.00	92.24	1,643,360,235.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682,471,000.00	70,918,000.00	1,753,389,000.00	60.09	1,643,360,235.00	
建教合作成本	0.00	885,700,000.00	885,700,000.00	30.35	0.00	
推廣教育成本	0.00	52,508,000.00	52,508,000.00	1.80	0.00	
其他業務成本	98,329,000.00	9,500,000.00	107,829,000.00	3.70	137,210,669.0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98,329,000.00	9,500,000.00	107,829,000.00	3.70	137,210,669.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8,932,000.00	800,000.00	309,732,000.00	10.61	295,441,749.0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08,932,000.00	800,000.00	309,732,000.00	10.61	295,441,749.00	
其他業務費用	16,349,000.00	0.00	16,349,000.00	0.56	13,670,018.00	
雜項業務費用	16,349,000.00	0.00	16,349,000.00	0.56	13,670,018.00	
業務賸餘(短絀-)	-171,067,000.00	-36,418,000.00	-207,485,000.00	-7.11	-103,782,522.00	
業務外收入	8,000,000.00	155,206,000.00	163,206,000.00	5.59	12,065,700.00	
財務收入	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0.55	0.00	
利息收入	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0.55	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8,000,000.00	139,206,000.00	147,206,000.00	5.04	12,065,700.00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00	119,206,000.00	119,206,000.00	4.09	0.00	
受贈收入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0.69	0.00	
賠(補)償收入	0.00	0.00	0.00	0.00	4,330,380.00	
逾規罰款收入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0.07	685,698.00	
雜項收入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0.21	7,049,622.00	
業務外費用	32,730,000.00	101,000,000.00	133,730,000.00	4.58	22,822,180.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32,730,000.00	101,000,000.00	133,730,000.00	4.58	22,822,180.00	
財產交易短絀	0.00	0.00	0.00	0.00	0.00	
雜項費用	32,730,000.00	101,000,000.00	133,730,000.00	4.58	22,822,180.00	
業務外賸餘(短絀-)	-24,730,000.00	54,206,000.00	29,476,000.00	1.01	-10,756,480.00	
本期賸餘(短絀-)	-195,797,000.00	17,788,000.00	-178,009,000.00	-6.10	-114,539,002.00	

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5項自籌 收入	合計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028,830,754.00	3,014,730,903.00	100.00	96,708,903.00	3.31	3,059,570,655.00	100.00
1,028,830,754.00	1,541,020,627.00	51.12	18,054,627.00	1.19	1,546,745,261.00	50.55
0.00	530,887,301.00	17.61	-28,716,699.00	-5.13	529,319,205.00	17.30
0.00	-18,697,428.00	-0.62	948,572.00	-4.83	-19,091,990.00	-0.62
981,643,359.00	981,643,359.00	32.56	57,643,359.00	6.24	990,061,423.00	32.36
47,187,395.00	47,187,395.00	1.57	-11,820,605.00	-20.03	46,456,623.00	1.52
0.00	1,473,710,276.00	48.88	78,654,276.00	5.64	1,512,825,394.00	49.45
0.00	1,052,986,777.00	34.93	3,366,777.00	0.32	1,046,764,000.00	34.21
0.00	399,943,613.00	13.27	74,943,613.00	23.06	445,086,033.00	14.55
0.00	20,779,886.00	0.69	343,886.00	1.68	20,975,361.00	0.69
1,066,100,118.00	3,155,782,789.00	104.68	30,275,789.00	0.97	3,159,022,145.00	103.25
1,051,762,289.00	2,695,122,524.00	89.40	3,525,524.00	0.13	2,722,641,687.00	88.99
64,311,673.00	1,707,671,908.00	56.64	-45,717,092.00	-2.61	1,723,211,200.00	56.32
946,451,735.00	946,451,735.00	31.39	60,751,735.00	6.86	959,326,068.00	31.35
40,998,881.00	40,998,881.00	1.36	-11,509,119.00	-21.92	40,104,419.00	1.31
13,840,611.00	151,051,280.00	5.01	43,222,280.00	40.08	132,221,357.00	4.32
13,840,611.00	151,051,280.00	5.01	43,222,280.00	40.08	132,221,357.00	4.32
497,218.00	295,938,967.00	9.82	-13,793,033.00	-4.45	290,202,202.00	9.49
497,218.00	295,938,967.00	9.82	-13,793,033.00	-4.45	290,202,202.00	9.49
0.00	13,670,018.00	0.45	-2,678,982.00	-16.39	13,956,899.00	0.46
0.00	13,670,018.00	0.45	-2,678,982.00	-16.39	13,956,899.00	0.46
-37,269,364.00	-141,051,886.00	-4.68	66,433,114.00	-32.02	-99,451,490.00	-3.25
194,598,360.00	206,664,060.00	6.86	43,458,060.00	26.63	174,272,224.00	5.70
35,727,802.00	35,727,802.00	1.19	19,727,802.00	123.30	24,318,059.00	0.79
35,727,802.00	35,727,802.00	1.19	19,727,802.00	123.30	24,318,059.00	0.79
158,870,558.00	170,936,258.00	5.67	23,730,258.00	16.12	149,954,165.00	4.90
120,426,298.00	120,426,298.00	3.99	1,220,298.00	1.02	110,902,377.00	3.62
38,444,260.00	38,444,260.00	1.28	18,444,260.00	92.22	25,200,681.00	0.82
0.00	4,330,380.00	0.14	4,330,380.00		0.00	0.00
0.00	685,698.00	0.02	-1,314,302.00	-65.72	5,607,577.00	0.18
0.00	7,049,622.00	0.23	1,049,622.00	17.49	8,243,530.00	0.27
91,089,874.00	113,912,054.00	3.78	-19,817,946.00	-14.82	113,286,705.00	3.70
91,089,874.00	113,912,054.00	3.78	-19,817,946.00	-14.82	113,286,705.00	3.70
0.00	0.00	0.00	0.00		125,100.00	0.00
91,089,874.00	113,912,054.00	3.78	-19,817,946.00	-14.82	113,161,605.00	3.70
103,508,486.00	92,752,006.00	3.08	63,276,006.00	214.67	60,985,519.00	1.99
66,239,122.00	-48,299,880.00	-1.60	129,709,120.00	-72.87	-38,465,971.00	-1.26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 1頁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固定資產之增置	44,610,826.00	431,424,000.00	14,382,693.00	0.00
土地改良物	1,013,156.00	104,456,000.00	0.00	-98,145,869.00
土地改良物	1,013,156.00	104,456,000.00	0.00	-98,145,869.00
未完工程-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43,597,670.00	50,000,000.00	0.00	80,906,151.00
房屋及建築	43,597,670.00	50,000,000.00	0.00	80,906,151.00
未完工程-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208,568,000.00	0.00	11,083,161.00
機械及設備	0.00	208,568,000.00	0.00	11,083,161.00
訂購機件-機械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6,265,000.00	3,840,231.00	6,456,48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6,265,000.00	3,840,231.00	6,456,484.00
什項設備	0.00	62,135,000.00	10,542,462.00	-299,927.00
什項設備	0.00	62,135,000.00	10,542,462.00	-299,927.00
訂購機件-什項設備	0.00	0.00	0.00	0.00
小 計	44,610,826.00	431,424,000.00	14,382,693.00	0.00
撥入受贈及整理	0.00	11,000,000.00	0.00	0.00
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未完工程-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10,000,00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10,000,000.00	0.0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300,000.00	0.0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300,000.00	0.00	0.00
什項設備	0.00	700,000.00	0.00	0.00

合 計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本 年 度 保 留 數	說 明
490,417,519.00	317,777,150.00	-172,640,369.00	172,640,369.00	
7,323,287.00	7,323,287.00	0.00	0.00	
7,323,287.00	6,126,527.00	-1,196,760.00	0.00	
0.00	1,196,760.00	1,196,760.00	0.00	
174,503,821.00	1,863,452.00	-172,640,369.00	172,640,369.00	
174,503,821.00	1,564,197.00	-172,939,624.00	172,640,369.00	
0.00	299,255.00	299,255.00	0.00	
219,651,161.00	219,651,161.00	0.00	0.00	
219,651,161.00	199,400,630.00	-20,250,531.00	0.00	
0.00	20,250,531.00	20,250,531.00	0.00	
16,561,715.00	16,561,715.00	0.00	0.00	本年度5項自籌收入支應固定資產之增置，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編列不足數384萬0,231元，循校內程序補列預算。
16,561,715.00	16,561,715.00	0.00	0.00	
72,377,535.00	72,377,535.00	0.00	0.00	本年度5項自籌收入支應固定資產之增置，什項設備預算編列不足數1,054萬2,462元，循校內程序補列預算。
72,377,535.00	63,018,249.00	-9,359,286.00	0.00	
0.00	9,359,286.00	9,359,286.00	0.00	
490,417,519.00	317,777,150.00	-172,640,369.00	172,640,369.00	
11,000,000.00	241,237,469.00	230,237,469.00	0.00	
0.00	22,256,378.00	22,256,378.00	0.00	一、教育部補助款購置之購建中受贈固定資產52萬7,100元。 二、上年度未完工程本年度轉正土地改良物2,172萬9,278元。
0.00	21,729,278.00	21,729,278.00	0.00	
0.00	527,100.00	527,100.00	0.00	
0.00	124,926,073.00	124,926,073.00	0.00	一、教育補助款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47萬6,000元。 二、上年度未完工程本年度轉正房屋及建築1億2,445萬0,073元。
0.00	124,926,073.00	124,926,073.00	0.00	
10,000,000.00	83,019,260.00	73,019,260.00	0.00	一、教育部等單位補助款項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2,705萬7,590元；撥入之受贈資產134萬8,893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機械及設備5,461萬2,777元。
10,000,000.00	83,019,260.00	73,019,260.00	0.00	
300,000.00	105,678.00	-194,322.00	0.00	一、教育部等單位補助款項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1萬8,658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交通及運輸設備8萬7,020元。
300,000.00	105,678.00	-194,322.00	0.00	
700,000.00	10,930,080.00	10,230,080.00	0.00	一、教育部等單位補助款項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80萬9,288元；撥入之受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 2頁

科 目	預 算 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什項設備	0.00	700,000.00	0.00	0.00
小 計	0.00	11,000,000.00	0.00	0.00
合 計	44,610,826.00	442,424,000.00	14,382,693.00	0.00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支應				
固定資產之增置	44,610,826.00	290,664,000.00	0.00	0.00
土地改良物	1,013,156.00	104,456,000.00	0.00	-98,145,869.00
土地改良物	1,013,156.00	104,456,000.00	0.00	-98,145,869.00
未完工程-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43,597,670.00	50,000,000.00	0.00	80,158,151.00
房屋及建築	43,597,670.00	50,000,000.00	0.00	80,158,151.00
未完工程-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99,708,000.00	0.00	14,421,688.00
機械及設備	0.00	99,708,000.00	0.00	14,421,688.00
訂購機件-機械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3,865,000.00	0.00	3,865,957.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3,865,000.00	0.00	3,865,957.00
什項設備	0.00	32,635,000.00	0.00	-299,927.00
什項設備	0.00	32,635,000.00	0.00	-299,927.00
訂購機件-什項設備	0.00	0.00	0.00	0.00
小 計	44,610,826.00	290,664,000.00	0.00	0.00
撥入受贈及整理	0.00	11,000,000.00	0.00	0.00
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未完工程-土地改良物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10,000,00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10,000,000.00	0.0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300,000.00	0.00	0.00

合 計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數	本年度保留數	說 明
				增資產8,540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什項設備1,006萬3,084元及上年度什項設備誤列機械及設備轉正增加帳面價值4萬9,168元。
700,000.00	10,930,080.00	10,230,080.00	0.00	
11,000,000.00	241,237,469.00	230,237,469.00	0.00	
501,417,519.00	559,014,619.00	57,597,100.00	172,640,369.00	
335,274,826.00	162,634,457.00	-172,640,369.00	172,640,369.00	
7,323,287.00	7,323,287.00	0.00	0.00	
7,323,287.00	6,126,527.00	-1,196,760.00	0.00	
0.00	1,196,760.00	1,196,760.00	0.00	
173,755,821.00	1,115,452.00	-172,640,369.00	172,640,369.00	
173,755,821.00	816,197.00	-172,939,624.00	172,640,369.00	
0.00	299,255.00	299,255.00	0.00	
114,129,688.00	114,129,688.00	0.00	0.00	
114,129,688.00	103,975,038.00	-10,154,650.00	0.00	
0.00	10,154,650.00	10,154,650.00	0.00	
7,730,957.00	7,730,957.00	0.00	0.00	
7,730,957.00	7,730,957.00	0.00	0.00	
32,335,073.00	32,335,073.00	0.00	0.00	
32,335,073.00	24,875,787.00	-7,459,286.00	0.00	
0.00	7,459,286.00	7,459,286.00	0.00	
335,274,826.00	162,634,457.00	-172,640,369.00	172,640,369.00	
11,000,000.00	199,727,669.00	188,727,669.00	0.00	
0.00	22,256,378.00	22,256,378.00	0.00	一、教育部補助款項購置興建中受贈固定資產52萬7,100元。 二、上年度未完工程本年度轉正土地改良物2,172萬9,278元。
0.00	21,729,278.00	21,729,278.00	0.00	
0.00	527,100.00	527,100.00	0.00	
0.00	106,355,875.00	106,355,875.00	0.00	一、教育部補助款項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47萬6,000元。 二、上年度未完工程本年度轉正房屋及建築1億0,587萬9,875元。
0.00	106,355,875.00	106,355,875.00	0.00	
10,000,000.00	61,188,198.00	51,188,198.00	0.00	一、教育部等單位補助款項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2,705萬7,590元；撥入之受贈資產30萬5,072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機械及設備3,382萬5,536元。
10,000,000.00	61,188,198.00	51,188,198.00	0.00	
300,000.00	105,678.00	-194,322.00	0.00	一、教育部等單位補助款項購置之受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 3頁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300,000.00	0.00	0.00
什項設備	0.00	700,000.00	0.00	0.00
什項設備	0.00	700,000.00	0.00	0.00
小 計	0.00	11,000,000.00	0.00	0.00
合 計	44,610,826.00	301,664,000.00	0.00	0.00
5項自籌收入支應				
固定資產之增置	0.00	140,760,000.00	14,382,693.00	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748,00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748,000.00
機械及設備	0.00	108,860,000.00	0.00	-3,338,527.00
機械及設備	0.00	108,860,000.00	0.00	-3,338,527.00
訂購機件-機械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2,400,000.00	3,840,231.00	2,590,527.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2,400,000.00	3,840,231.00	2,590,527.00
什項設備	0.00	29,500,000.00	10,542,462.00	0.00
什項設備	0.00	29,500,000.00	10,542,462.00	0.00
訂購機件-什項設備	0.00	0.00	0.00	0.00
小 計	0.00	140,760,000.00	14,382,693.00	0.00
撥入受贈及整理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築	0.00	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機械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什項設備	0.00	0.00	0.00	0.00
什項設備	0.00	0.00	0.00	0.00
小 計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0.00	140,760,000.00	14,382,693.00	0.00

合 計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本年度保留數	說 明
				增固定資產1萬8,658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交通及運輸設備8萬7,020元。
300,000.00	105,678.00	-194,322.00	0.00	
700,000.00	9,821,540.00	9,121,540.00	0.00	一、教育部等單位補助款項購置之受贈固定資產80萬9,288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什項設備896萬3,084元及上年度什項設備原列機械及設備轉正增加帳面價值4萬9,168元。
700,000.00	9,821,540.00	9,121,540.00	0.00	
11,000,000.00	199,727,669.00	188,727,669.00	0.00	
346,274,826.00	362,362,126.00	16,087,300.00	172,640,369.00	
155,142,693.00	155,142,693.00	0.00	0.00	
748,000.00	748,000.00	0.00	0.00	
748,000.00	748,000.00	0.00	0.00	
105,521,473.00	105,521,473.00	0.00	0.00	
105,521,473.00	95,425,592.00	-10,095,881.00	0.00	
0.00	10,095,881.00	10,095,881.00	0.00	
8,830,758.00	8,830,758.00	0.00	0.00	本年5項自籌收入支應固定資產增置，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編列不足數384萬0,231元，循校內程序補列預算。
8,830,758.00	8,830,758.00	0.00	0.00	
40,042,462.00	40,042,462.00	0.00	0.00	本年5項自籌收入支應固定資產增置，什項設備預算編列不足數1,054萬2,462元，循校內程序補列預算。
40,042,462.00	38,142,462.00	-1,900,000.00	0.00	
0.00	1,900,000.00	1,900,000.00	0.00	
155,142,693.00	155,142,693.00	0.00	0.00	
0.00	41,509,800.00	41,509,800.00	0.00	
0.00	18,570,198.00	18,570,198.00	0.00	上年度未完工程本年度轉正房屋及建築1,857萬0,198元。
0.00	18,570,198.00	18,570,198.00	0.00	
0.00	21,831,062.00	21,831,062.00	0.00	一、撥入之受贈資產104萬3,821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機械及設備2,078萬7,241元。
0.00	21,831,062.00	21,831,062.00	0.00	
0.00	1,108,540.00	1,108,540.00	0.00	一、撥入之受贈資產8,540元。 二、上年度訂購機件本年度轉正什項設備110萬元。
0.00	1,108,540.00	1,108,540.00	0.00	
0.00	41,509,800.00	41,509,800.00	0.00	
155,142,693.00	196,652,493.00	41,509,800.00	0.00	

【第 1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提案單

提案單位：產學營運中心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專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五條、第六條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產學營運中心 102 年 1 月 17 日 102 年度第 1 次永續專帳委員會議決議事項，修訂本辦法條文。
- 二、因政府產學合作計畫業務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已移交由產學營運中心辦理，本次修正重點為新增政府產學合作計畫收入（相較 101 年度成長部分）列為專帳之收入來源及說明有關政府與非政府產學合作計畫之收入係以當年度實際提撥數進行核算。
- 三、議程附件：
 - 1-1：本辦法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1-2：本辦法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
 - 1-3：本辦法原條文。
 - 1-4：102 年 1 月 17 日 102 年度第 1 次永續專帳委員會議紀錄。
- 四、本案業經 102 年 2 月 27 日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1-1）及修正草案（如附件 1-2），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中山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專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專帳之來源如下：</p> <p><u>一、本中心推動政府機關委託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相較於 101 年度之實際提撥數所增加管理費(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u></p> <p><u>二、本中心推動非政府機關委託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相較於 97 年度之實際提撥數所增加管理費(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u></p> <p><u>三、本中心推動技術移轉金相較於 97 年度所增加技轉金(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u></p> <p><u>四、本中心執行計畫之管理費收入。</u></p> <p><u>五、其他相關收入。</u></p> <p>前項<u>一至五款</u>之收入，於年度結束後由本中心專簽撥入。</p>	<p>第五條 本專帳之來源如下：</p> <p>1、本中心推動非政府機關委託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相較於 97 年度所增加計畫管理費(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p> <p>2、本中心推動技術移轉金相較於 97 年度所增加技轉金(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p> <p>3、本中心執行計畫之管理費收入。</p> <p>4、其他相關收入。</p> <p>前項 1 至 4 之收入，於年度結束後由本中心專簽撥入。</p>	<p>一、因應政府產學合作計畫業務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已移交由產學營運中心辦理，故增修條文。自 102 年起政府機關委託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相較於 101 年度所增加計畫管理費，納入專帳之收入來源。</p> <p>二、依實際作業情形，補充說明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2 款之收入係以當年度實際提撥數進行核算，以臻完善。</p> <p>三、修正條文項目序號及文字。</p>
<p>第六條 本中心計畫經費不足時，得自本專帳調整支應，支應項目如下：</p> <p><u>一、專案經理人之薪資。</u></p> <p><u>二、專案經理人之績效獎</u></p>	<p>第六條 本中心計畫經費不足時，得自本專帳調整支應，支應項目如下：</p> <p>1、專案經理人之薪資。</p> <p>2、專案經理人之績效獎</p>	<p>款次修正為「一」、「二」、「三」、「四」。</p>

<p>金。</p> <p>三、投資本校所培育具發展潛力之新創育成廠商。</p> <p>四、其他經專帳管理委員會同意之全校性業務需求。</p>	<p>金。</p> <p>3、投資本校所培育具發展潛力之新創育成廠商。</p> <p>4、其他經專帳管理委員會同意之全校性業務需求。</p>	
--	--	--

國立中山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專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

99.06.24 本校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99.12.09 本校 99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102.02.27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03.14 本校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推動本校產學營運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各項業務暨永續經營，並使經管之專帳（以下簡稱本專帳）發揮最大效益，依『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管理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專帳之性質屬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管理規定第 19 條所定之建教合作自籌收入。
- 第三條 本專帳設置「產學營運中心永續經營專帳」統籌管理其收支、保管及運用，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 第四條 本專帳累積上限為新台幣 3,000 萬元，超過之部分納入本校校務基金統籌使用。
- 第五條 本專帳之來源如下：
- 一、本中心推動政府機關委託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相較於 101 年度之實際提撥數所增加管理費(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
 - 二、本中心推動非政府機關委託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相較於 97 年度之實際提撥數所增加管理費(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
 - 三、本中心推動技術移轉金相較於 97 年度所增加技轉金(屬校統籌部分)之收入。
 - 四、本中心執行計畫之管理費收入。
 - 五、其他相關收入。
- 前項一至五款之收入，於年度結束後由本中心專簽撥入。
- 第六條 本中心計畫經費不足時，得自本專帳調整支應，支應項目如下：
- 一、專案經理人之薪資。
 - 二、專案經理人之績效獎金。
 - 三、投資本校所培育具發展潛力之新創育成廠商。
 - 四、其他經專帳管理委員會同意之全校性業務需求。
- 第七條 為監督本專帳之管理及運用，應設置國立中山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專帳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前項之委員會置委員五人至七人，由校長就本校現職人員中遴選派兼之（含召集人1名），任期兩年，期滿得續任。

第八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召集人負責召集及主持；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一人代理。

第九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為本專帳運用之審議，審議之結果經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十條 本專帳結束時，應進行清算，其餘存金額應全數解繳本校校務基金。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 2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提案單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由：本校 103 會計年度校務基金概算編列情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3 月 7 日 103 年度概算會前會議審議通過。
- 二、103 會計年度編列教育部補助額度係依 102 年度補助額度先行編列，惟實際數俟教育部確定後再行調整。
- 三、103 會計年度第二期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比照 102 年額度 4 億元暫列，俟教育部通知確認後正式編入。
- 四、103 會計年度概算業務總收入為 31 億 1,244 萬 3 千元，業務總支出為 32 億 7,933 萬 5 千元，短絀 1 億 6,689 萬 2 千元。
- 五、103 會計年度概算編列固定資產 4 億 4,314 萬 8 千元，其中土地改良物 2,500 萬元、房屋及建築 6,838 萬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3,765 萬 8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314 萬 5 千元、什項設備 9,896 萬 5 千元；編列無形資產 413 萬 6 千元。
- 六、103 會計年度概算倘因教育部、行政院、立法院增刪（調整）指定科目及額度者，依其規定辦理；倘未指定科目及額度，授權自行調整者，擬提請校長依計畫優先順序及必要性酌予裁量。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03會計年度概算收支估計表-收入

102.3.14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單位：千元

收 入				
項 目	103年度 概算(A)	102年度 預算案(B)	比較增減 C=〈A-B〉	101年度 決算數
一、教育部補助：	1,043,410	1,043,410	0	1,052,987
1. 基本需求	1,043,410	1,043,410	0	1,052,987
二、學雜費收入：	539,958	539,958	0	512,190
1. 學雜費收入總額	559,604	559,604	0	530,887
2. 學雜費減免	-19,646	-19,646	0	-18,697
三、政府其他補助收入	325,000	325,000	0	399,944
1、「頂尖大學」計畫補助款	280,000	280,000	0	301,341
2、其他政府補助款	45,000	45,000	0	98,603
四、雜項收入	23,869	25,392	-1,523	32,846
1、招生收入	15,869	17,392	-1,523	20,780
2、其他雜項收入	8,000	8,000	0	12,066
五、5項自籌收入	1,180,206	1,158,206	22,000	1,223,428
1、建教合作收入	965,000	953,000	12,000	981,643
2、推廣教育收入	50,000	50,000	0	47,187
3、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19,206	119,206	0	120,426
4、受贈收入	25,000	20,000	5,000	38,444
5、利息收入	21,000	16,000	5,000	35,728
經常門小計(1)	3,112,443	3,091,966	20,477	3,221,395
一、教育部補助：	82,388	14,008	68,380	14,745
1. 基本需求	14,008	14,008	0	14,745
2. 延續性工程	68,380 ※1	0	68,380	0
二、政府其他補助收入	120,000	120,000	0	115,587
1、「頂尖大學」計畫補助款	120,000	120,000	0	115,587
三、營運資金：	244,896	190,476	54,420	284,117
資本門小計	447,284 ※2	324,484	122,800	414,449
合 計	3,559,727	3,416,450	143,277	3,635,844

※1. 延續性工程：101年度：國研大樓 31,620千元及校區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78,456千元原應編列國庫補助款支應，囿於整體教育經費考量，調整以學校營運資金先行支應，以後年度再由國庫予以回補。

103年度：國研大樓 68,380千元編列國庫補助款支應。

※2. 各年度資本門內含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借項。

103會計年度概算收支估計表-支出

單位：千元

支 出				
科 目	103年度 概算(A)	102年度 預算案(B)	比較增減 (C)=A-B	101年度 決算數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之支出	2,116,917	2,118,440	-1,523	2,112,505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671,367	1,671,367	0	1,643,36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98,329	98,329	0	137,21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02,709	302,709	0	295,442
雜項業務費用	12,695	13,914	-1,219	13,670
其他業務外費用	31,817	32,121	-304	22,822
5項自籌收入之支出	1,162,418	1,140,418	22,000	1,157,190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75,918	70,918	5,000	64,312
建教合作成本	926,700	914,700	12,000	946,452
推廣教育成本	43,500	43,500	0	40,999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4,500	9,500	5,000	13,84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800	800	0	497
其他業務外費用	101,000	101,000	0	91,090
合計(上述費用已含折舊及攤銷)(2)	3,279,335	3,258,858	20,477	3,269,695
短絀(3)=(1-2)	- 166,892	- 166,892	0	- 48,300

103會計年度概算資本門估計表

單位：千元

編號	科目/計畫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概算擬編數	預算案 (立法院審議中)
	固定資產	443,148	323,662
	土地改良物	25,000	14,000
	一次性項目	25,000	14,000
01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愛臺12建設)」經費	15,000	12,000
02	仁武校區環境影響說明計畫(含評估)第一期	-	2,000
03	仁武校區規劃、環境影響評估後續作業	10,000	-
	房屋及建築	68,380	-
	分年性項目	68,380	-
01	國際研究大樓新建統包工程	68,380	-
	機械及設備	237,658	215,475
01	教學研究、校務行政等所需儀器設備	45,708	22,917
02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愛臺12建設)」經費	86,690	88,800
03	建教合作等相關研究計畫所需設備	86,330	92,103
04	推廣教育所需設備	4,430	3,970
05	場地使用等業務所需設備	14,500	7,6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145	7,629
01	教學研究、校務行政等所需儀器設備	-	343
02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愛臺12建設)」經費	3,780	3,600
03	建教合作等相關研究計畫所需設備	6,865	3,286
04	推廣教育所需設備	-	-
05	場地使用等業務所需設備	2,500	400

103會計年度概算資本門估計表

單位：千元

編號	科目/計畫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概算擬編數	預算案 (立法院審議中)
	什項設備	98,965	86,558
01	教學研究用圖儀設備	64,324	51,687
02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愛臺12建設)」經費	10,680	15,150
03	建教合作等相關研究計畫所需設備	10,390	10,196
04	推廣教育所需設備	1,400	2,025
05	場地使用等業務所需設備	12,171	7,500
	無形資產	4,136	822
01	教學研究、校務行政等電腦軟體	286	372
02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愛臺12建設)」經費電腦軟體	3,850	450
03	建教合作等相關研究計畫電腦軟體	-	-
04	推廣教育電腦軟體	-	-
05	場地使用等業務電腦軟體	-	-
	總計	447,284	324,484

國際研究大樓工程經費明細表

單位：千元

年 度	預算數			實支數	備 註
	營運資金	國庫撥款	合 計		
96年度	1,620	-	1,620	1,620	
97年度	35,000	-	35,000	3,085	
98年度	90,000	-	90,000	8,060	
99年度	-	45,000	45,000	29,848	
100年度	70,000	30,000	100,000	7,240	
101年度	18,380	31,620	50,000	299	國庫撥款31,620千元原應編列國庫補助款支應，調整以學校營運資金先行支應，以後年度再由國庫予以回補。
102年度	-	-	-	-	
103年度	-	68,380	68,380	-	
合計	215,000	175,000	390,000	50,152	

註：215,000千元為營運資金，175,000千元為國庫撥款，合計390,000千元

【第 3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提案單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國內優秀學者暨新進教師獎勵要點」第三點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國內優秀學者暨新進教師獎勵要點」第三條獎勵金額等級。
- 二、本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12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續提本次會議討論。
- 三、議程附件：
 - 3-1：本要點第三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3-2：本要點第三點修正草案。
 - 3-3：原設置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第三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1)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3-2)。

「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國內優秀學者暨新進教師獎勵要點」

第三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三、符合第二條基本資格第(一)款者，由各系、所及學院(通識中心)經自訂評審推薦程序後，專簽提出申請，並會簽研究發展處及人事室，且應檢附相關申請資料(申請單位推薦說明書，以及被推薦者個人履歷表、著作目錄、來校服務計畫書)。</p> <p>前項申請案於專簽核准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由校長聘請學術副校長、研發長及校內資深傑出研究教授若干人組成審查小組。經審議通過者，陳請校長核定之。</p> <p>前項申請案獎勵金額每年新台幣 18 至 240 萬，3 年 1 期，核定獎勵金額等級以本校「傑出講座」、「中山講座」、「西灣講座」、「特聘教授」、「特聘年輕學者」及「績優教師」為原則。</p>	<p>三、符合第二條基本資格第(一)款者，由各系、所及學院(通識中心)經自訂評審推薦程序後，專簽提出申請，並會簽研究發展處及人事室，且應檢附相關申請資料(申請單位推薦說明書，以及被推薦者個人履歷表、著作目錄、來校服務計畫書)。</p> <p>前項申請案於專簽核准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由校長聘請學術副校長、研發長及校內資深傑出研究教授若干人組成審查小組。經審議通過者，陳請校長核定之。</p> <p>前項申請案獎勵金額每年新台幣 24 至 240 萬，3 年 1 期，核定獎勵金額等級以本校「傑出講座」、「中山講座」、「西灣講座」、「特聘教授」及「特聘年輕學者」為原則。</p>	<p>新增「績優教師」獎勵金額等級</p>

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國內優秀學者暨新進教師獎勵要點

100 年 06 月 24 日	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0 年 12 月 06 日	本校 100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1 年 12 月 12 日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03 月 14 日	本校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提升學術水準及延攬國內學術研究卓越之學者來校服務，特設置本辦法。
- 二、本校自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或學術研究機關(構)延攬之人員，且具備下列基本資格之一者：
 - (一) 積極延攬國內優秀學者類：

已通過本校三級三審聘任程序(可隨案處理)之教師，其原擔任國內著名大學或學術研究機構正式員額之教授(研究員)、副教授(副研究員)或助理教授(助研究員)，不限國籍(含入籍他國之中國大陸人士)，且須有長期(至少三年)來校服務之明確計畫。
 - (二) 新進教師獎勵類：

為本校現職二年內專任教授(研究員)、副教授(副研究員)或助理教授(助研究員)，已獲本校聘任為編制內專任教師之正式聘書，且未獲基本資格第(一)款獎勵之新進教師。
- 三、符合第二條基本資格第(一)款者，由各系、所及學院(通識中心)經自訂評審推薦程序後，專簽提出申請，並會簽研究發展處及人事室，且應檢附相關申請資料(申請單位推薦說明書，以及被推薦者個人履歷表、著作目錄、來校服務計畫書)。

前項申請案於專簽核准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由校長聘請學術副校長、研發長及校內資深傑出研究教授若干人組成審查小組。經審議通過者，陳請校長核定之。

前項申請案獎勵金額每年新台幣 **18** 至 240 萬，3 年 1 期，核定獎勵金額等級以本校「傑出講座」、「中山講座」、「西灣講座」、「特聘教授」、「**特聘年輕學者**」及「**績優教師**」為原則。
- 四、符合第二條基本資格第(二)款者，每學期初由人事室提供符合基本資格之新進教師名單，由研究發展處審核簽陳校長同意後，統一造冊發放獎勵金。

前項獎勵金每年 12 萬(每月 1 萬元)，2 年 1 期，獎勵金發放以 2 年為限。
- 五、依據本辦法支領獎勵金者，不得重覆支領本校「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辦法」中各項獎勵金。
- 六、本辦法獎勵金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五項自籌收入、學雜費收入、政府專案核准之經費及其他。
- 七、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 4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提案單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擬新訂「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業於 100 年 07 月 14 日奉核同意成立為任務編組二級教學中心。
- 二、為辦理相關業務收費，擬制定「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
- 三、本案業經 100.11.30 英語文教學中心 100 學年度第 1 次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101.01.05 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101.03.21 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與 101.06.21 本校 100 學年度第 132 次教務會議通過。因未及提案 101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故改提本次會議討論。
- 四、議程附件：
 - 4-1：本收費要點新訂草案。
 - 4-2：本校第 132 次教務會議紀錄。
 - 4-3：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培育辦法」。
 - 4-4：本校「學士班學生英語文能力標準」。
 - 4-5：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實施細則」。

決議：照案通過收費要點草案(如附件)，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 (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

(新訂草案)

100.11.30	英語文教學中心 100 學年度第 1 次中心會議通過
101.01.05	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03.21	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06.11	本校 100 學年度第 13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2.03.14	本校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 一、依據「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培育辦法」之附件「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語文能力標準」第六點訂定本作業收費要點(以下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參與測驗或修讀進修英文課程之學士班學生，所收取之費用，將支付測驗題庫授權、試題研發、試題印製、監試人力、授課教師鐘點及人事費等試務成本與課程開設相關業務支出。
- 三、收費標準與收費方式：
 - (一) 選擇報名參加校內英文能力鑑別測驗者，第一次參加測驗免費，爾後每參加一次需自付報名費用新台幣伍佰元整。參加者須依公告之日期至本中心報名後至本校出納組線上繳款系統列印繳款單並於期限內完成繳款，始得參加當學期之測驗。一旦報名完成，不得要求退費。
 - (二) 選擇報名參加本中心開設之進修英文課程者，須繳交課程費用，依本校當學年度學雜費徵收標準之大學部文學院三學分費標準辦理(以上課時數三小時收取)。繳費者須依公告之日期至本中心報名後至本校出納組線上繳款系統列印繳款單並於期限內完成繳款，始得參加當學期之課程。一旦報名完成，不得要求退費。本課程費用為每人參加每學期課程需繳交之費用。
- 四、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五、本要點經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文學院院務會議、本校教務會議、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 5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提案單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擬新訂「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鐘點費支付標準」(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IBMBA) 為全英語碩士學程，故本學程有其義務與壓力開設足夠數量之英文課程供學生修習。學校之交換學生日益增加，管院之英語授課數已不足負荷。
- 二、原於本學程授課僅支付超鐘點部分之鐘點費，為增加教師至 IBMBA 開課之誘因，亦減低學程主任邀請教師英語授課之困難度，欲訂定 IBMBA 之鐘點費支付標準。於 IBMBA 授課之時數與鐘點費全數另計，不再僅支超鐘點費用。
- 三、本標準通過後，教師至 IBMBA 授課之鐘點費將適用本給付標準，且 IBMBA 學程內之課程不再列入「管院英語授課補助」範圍。
- 四、本案業經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 (101.12.12) 審議，修正外籍教師不適用本標準後通過。
- 五、本案再經檢視，新訂支付標準第二點新增「兼任教師不適用本標準」。
- 六、本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於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實施。
- 七、議程附件：本支付標準 (新訂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如附件)。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鐘點費支付標準

101.11.20 本院 101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12.12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03.14 本校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一、為增進教師於管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授課意願，以有效提升英語授課師資的質與量，特定本標準。
- 二、支付課程對象
管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所開設之課程，以下簡稱 IB 課程。外籍教師及兼任老師不適用本支付標準。
- 三、鐘點費支付原則如附件所示，其授課鐘點依「國立中山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準則」採計，而鐘點費之支付則依實際授課時數採計，詳細說明如下：
 - (一) 教師計入 IB 課程之授課鐘點後，在基本授課鐘點數內：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未滿二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6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二十人以上未達四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四十人以上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80 元計算。
 - (二) 教師計入 IB 課程之授課鐘點後，部分時數超出基本授課鐘點數者：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未滿二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二十人以上未達四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0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四十人以上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100 元計算。
 - (三) 教師未計入 IB 課程之授課鐘點前，時數已達基本授課時數者：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未滿二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二十人以上未達四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5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四十人以上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650 元計算。
- 四、部分 IB 特殊課程鐘點費另訂支付原則如下：
 - (一) 企業管理研討—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
 - (二) 國際實習—實習課程，鐘點費每小時 800 元計。
 - (三) 國際企業環境專題—不計鐘點費。
 - (四) 專題研究(一)~(四)—論文指導學分，不計鐘點費。
- 五、開設於本學程之課程不列入「管院英語授課補助辦法」之補助範圍。
- 六、本支付標準由本學程預算下提撥支應。
- 七、本支付標準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教師鐘點 學生總人數	計 IB 鐘點後在基本 授課時數之內	含 IB 鐘點後部分超 出基本授課時數	未合計 IB 鐘點前已 達基本授課時數
未滿 20 人	600 元/小時	800 元/小時	800 元/小時
20~39 人	800 元/小時	1,000 元/小時	1,500 元/小時
40 人以上	880 元/小時	1,100 元/小時	1,650 元/小時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102 年 03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室

委員大名	請簽名
(召集人) 楊校長弘敦	楊弘敦
李委員雄慶	李雄慶
李委員慶超	李慶超
林委員中進	林中進
周委員燦德	周燦德
陳委員慶男	(請假)
劉委員世芳	劉世芳
劉委員景寬	劉景寬
劉委員維琪	劉維琪
蕭委員丁訓	蕭丁訓
李委員忠潘	李忠潘
吳委員濟華	吳濟華
許委員正和	許正和
董委員騰元	(上課)
蔡委員敦浩	蔡敦浩

國立中山大學 10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102 年 03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室

單位	職稱	姓名	請簽名	備註
學術副校長室	學術副校長	盧展南		主持校教評會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鄭英耀	鄭英耀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張玉山	張玉山	
教務處	教務長	劉孟奇		請假
學務處	學務長	洪瑞兒	洪瑞兒	
總務處	總務長	李賢華	吳鴻欽代	吳鴻欽秘書代理
研發處	研發長	杜立偉	杜立偉	
圖書與資訊處	處長	李錫智	李錫智	
國際處	國際長	郭志文	郭志文	
推廣教育處	處長	黃北豪		請假
藝文中心	主任	李美文		請假
產學營運中心	主任	王朝欽	王朝欽	黃英哲副主任代
人事室	主任	黃珊瑜		出席校教評會
主計室	主任	傅素瑛	傅素瑛	
文學院	院長	黃心雅	陳福仁 (以文書) (代)	陳福仁主任代
管理學院	院長	李清潭	林穎青	林穎青主任代
秘書室	組長	黃麗華	黃麗華	
會計室	組長	黃佩玉	黃佩玉	
行政副校長室	助教	葉麗貞	葉麗貞	